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员工大会选举，崔丽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。（简历详见附件）

崔丽丽与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

附件：职工董事简历

崔丽丽，高级工程师，现任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，历任中钢集团浙江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、风险控制部经理，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、工委主任、工会主席。